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 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向吴康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6[435]号）核准，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7,264,573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8.92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00,000,000.00 元，扣除上市发行相关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 15,000,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85,000,000.00 元，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已由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0 日划转至公司指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6]第 2-00091 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及募集账户余额情况

2016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 395,213,494.44 元，均系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其中：（1）支付蓝晶科技的原股东恒达钢构的并购重组对价款 154,212,865.98 元；（2）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6,787,134.02 元；（3）以募集资金置换蓝晶科技预先投入资金 61,595,458.40 元；（4）本年直接的项目支出 72,614,833.81 元；（5）支付银行手续费 3,202.23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19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收到银行利息 393,298.67 元，募集资金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 179,804.23 元。

2、报告期内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情况

截止 2017 年 1 月 13 日，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190,000,000.00 元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2017 年度内，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为 5,000,045.74 元，公司募集资金共投入金额为 195,113,422.86 元，其中：（1）直接项目支 195,092,456.44 元；（2）银行手续费支出 20,966.42 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 66,427.11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

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 2011 年 2 月 15 日经本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时，本公司已与独立财务顾问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街道口支行（以下简称“汉口银行街道口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东湖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东湖支行”）于 2016 年 6 月 23 日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蓝晶科技有限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分行（以下简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玉溪支行”）、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商汇支行（以下简称“云南红塔银行万商汇支行”）、富滇银行玉溪分行于 2016 年 7 月 8 日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云南蓝晶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蓝晶科技（义乌）有限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以下简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义乌分行”）于 2017 年 1 月 2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上述银行开设的六个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资金余额	备 注
汉口银行街道口支行	291021000195085	50,003.23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中信银行东湖支行	8111501012300193637	16,411.36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玉溪分行	47010155300000137	12.52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云南红塔银行万商汇支行	1021121000037821	0.00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富滇银行玉溪分行	870011010000049771	0.00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义乌分行	53010154740024451	0.00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2017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17年9月15日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由于蓝宝石窗口材料新产品开发应用项目因为市场需求及价格变化，导致蓝宝石窗口材料项目效益大幅低于预期，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投资使用效益，公司决定终止该项目，将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转为投资对公司更为有利的“玉溪蓝晶科技110kV项目受电工程”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5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511.3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42.7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032.6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42.7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3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蓝晶科技（支付对 价）	否	15,421.29	15,421.29		15,421.2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蓝晶科技（LED 单 晶衬底片产业化项目）	否	29,400.00	29,400.00	16,968.59	29,932.69	101.81	2017-12-31	9,904.37	是	否
3、蓝晶科技（蓝宝石 窗口材料新产品开发 应用项目）	是	3,000.00	457.25		457.25	100.00	2017-06-30		否	是
4、云南蓝晶科技 110KV 项目受电工程	否	0.00	2,542.75	2,542.75	2,542.75	100.00	2018-4-30		否	否
5、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678.71	10,678.71	0.00	10,678.7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8,500.00	58,500.00	19,511.34	59,032.69	100.91.	--	9,904.37		
超募资金投向										
1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58,500.00	58,500.00	19,511.34	59,032.69	--	--	9,904.3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蓝宝石窗口材料项目因为市场需求及价格变化，导致公司预测盈利大幅低于预期，因而公司放缓了项目的投资进度。同时，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投资使用效益，公司董事会拟终止“蓝宝石窗口材料新产品开发应用项目”，进而将该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转为投资对公司更为有利的项目“玉溪蓝晶科技110kV项目受电工程”。公司于2017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本次变更不涉及关联交易，详见2017年8月25日公告《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变更募项目于2017年9月15日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云南蓝晶科技110KV项目受电工程为变更后项目，还在建设中，尚未投入使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随着公司对蓝宝石窗口材料新产品开发应用项目逐步投入，一方面市场虽有需求但并未按预期呈现大幅增加，另一方面市场价格呈现下跌趋势，盈利大幅低于预期。继续投资会存在项目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同时，考虑到蓝宝石窗口材料项目前期实际投资的金额较少，因而公司董事会依市场情况及公司发展战略，决议将项目剩余资金变更投入到蓝晶科技更为需要的节能改造项目中去，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6 年 9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及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及实施地点的公告》，拟变更募投项目名称 LED 单晶衬底片产业化项目，公司原拟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蓝晶科技在云南省玉溪市建设该项目，现为配合在浙江省义乌市实施的“LED 外延芯片及蓝宝石材料项目”的建设，公司将“LED 单晶衬底片产业化项目”中与蓝宝石衬底加工环节相关的机器设备建设投资款 200,000,000.00 元改在浙江省义乌市工业园苏福路进行投资，建设主体改由蓝晶科技在浙江省义乌市新成立的全资子公司---蓝晶科技（义乌）有限公司进行，与原投资项目相比，本次变更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后的“LED 单晶衬底片产业化项目”的投资内容不变。同时，该项投资也是“LED 外延芯片和蓝宝石材料项目”中的组成部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动和调整不构成关联交易。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6 年 9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及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及实施地点的公告》，拟变更募投项目名称 LED 单晶衬底片产业化项目，公司原拟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蓝晶科技在云南省玉溪市建设该项目，现为配合在浙江省义乌市实施的“LED 外延芯片及蓝宝石材料项目”的建设，公司将“LED 单晶衬底片产业化项目”中与蓝宝石衬底加工环节相关的机器设备建设投资款 200,000,000.00 元改在浙江省义乌市工业园苏福路进行投资，建设主体改由蓝晶科技在浙江省义乌市新成立的全资子公司---蓝晶科技（义乌）有限公司进行，与原投资项目相比，本次变更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后的“LED 单晶衬底片产业化项目”的投资内容不变。同时，该项投资也是“LED 外延芯片和蓝宝石材料项目”中的组成部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动和调整不构成关联交易。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6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蓝晶科技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1,595,458.40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同等金额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 年 7 月 1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决定将使用归属全资子公司云南蓝晶科技有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日起 6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16 年 7 月募集资金账户支付 20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6 年 12 月 29 日募集资金账户收到退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 元，剩余的 190,000,000.00 元已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云南蓝晶科技 110KV 项目受电工程	蓝晶科技(蓝宝石窗口材料新产品开发应用项目)	2,542.75	2,542.75	2,542.75	100%	2018-4-30		否	否
合 计		2,542.75	2,542.75	2,542.75	100%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蓝宝石窗口材料项目因为市场需求及价格变化，导致公司预测盈利大幅低于预期，因而公司放缓了项目的投资进度。同时，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投资使用效益，公司董事会拟终止“蓝宝石窗口材料新产品开发应用项目”，进而将该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转为投资对公司更为有利的项目“玉溪蓝晶科技 110kV 项目受电工程”。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本次变更不涉及关联交易，详见 2017 年 8 月 25 日公告《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变更募集项目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变更后项目还在建设中，尚未投入使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